

本人吴非,已于  
第五届董事会独立  
证不存在任何影响  
声明如下:

一、本人具备  
其他规范性文件,  
职责所必需的工作  
关规定取得独立董

二、本人任职

(一)《公司法

(二)《公务

(三)中央纪

后担任上市公司、

(四)中央纪

关于高校领导班子

(五)中国保

(六)其他法

三、本人具备

(一)在上市

(直系亲属是指配



量未超

六

及培训

本

何虚假

交易所

本

中国证

上海证

受公司

本

现该等

特